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585/11-12(06)號文件

檔 號：CB2/PL/WS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2年4月12日舉行的會議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各項就業援助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簡述福利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及其轄下在第三屆立法會成立的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下稱"綜援小組委員會")過往就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下各項就業援助計劃所進行的討論。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所述，綜援計劃旨在為在經濟上無法自給的人士提供安全網。為協助有工作能力的綜援受助人自力更生，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設有多項就業援助服務計劃，協助他們重投勞動市場，從而達致自力更生。這些計劃包括"綜合就業援助計劃"、"走出我天地計劃"及"欣曉計劃"。

委員進行的商議工作

"綜合就業援助計劃"

3. 事務委員會察悉，為鼓勵和協助身體健全的失業綜援受助人尋找有薪工作，繼而邁向自力更生，社署於1999年6月推出"自力更生支援計劃"，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就業援助服務。自2008年10月起，社署在該計劃下開始推行為期3年的"綜合就業援助計劃"，為年齡介乎15至59歲而身體健全的失業綜援受助人提供普通及深入的就業援助服務，協助他們尋找有薪的全職工

作。事務委員會獲悉，自2008年10月至2009年5月，共有38 193名綜援受助人經社署轉介參加了"綜合就業援助計劃"。

4. 委員關注就業援助服務在激勵綜援受助人從事工作方面的成效。據政府當局表示，綜援計劃下的豁免計算入息安排旨在鼓勵有工作能力的受助人求職和持續就業。在豁免計算入息安排下，受助人每月從工作賺取的部分入息無須從援助金額中扣除。此安排一方面為綜援受助人提供更多經濟誘因，以鼓勵他們求職和持續就業，另一方面卻令他們延遲脫離綜援網；為了在兩者之間取得平衡，政府當局把每月最高豁免計算入息定為2,500元。自2007年12月1日起，豁免計算入息的首600元"無須扣減"限額調高至800元；領取綜援不少於3個月才可享有豁免計算入息的規定，亦放寬至不少於兩個月。儘管委員呼籲進一步放寬，政府當局表示暫時沒有這樣的計劃，因為政府當局需要更多時間，以監察有關措施的成效。

"走出我天地計劃"

5. 事務委員會察悉，在"自力更生支援計劃"下亦推行了"走出我天地計劃"，為年齡介乎15至29歲而身體健全的失業綜援受助人提供就業援助服務，包括輔導服務和有系統的激勵性訓練或紀律訓練，以協助他們覓得全職工作或重返主流教育。"走出我天地計劃"於2006年10月首次在天水圍及元朗試驗推行，其後擴展至其他選定地區。

6. 至於計劃成效，政府當局告知事務委員會，截至2009年3月底，"走出我天地計劃"第二期的611名參加者當中，有301名(約佔49%)已覓得全職工作或重返主流教育。社署在2009年10月推出新一期的"走出我天地計劃"，為最少700名上述類別綜援受助人提供就業服務。

"欣曉計劃"

7. 委員察悉，"欣曉計劃"於2006年首次推出，對象為領取綜援而最年幼子女年齡介乎12至14歲的單親家長和兒童照顧者。計劃參加者須積極尋找每月工作時數不少於32小時的有薪工作。若沒有充分理由而拒絕參加"欣曉計劃"，他們會每月被扣減200元綜援金，以作懲罰。當參加者的最年幼子女年屆15歲時，該等綜援受助人亦須參加"自力更生支援計劃"，尋找全職工作。

8. 綜援小組委員會在多次會議上已討論有關建議。鑒於單親家長在尋找工作時面對特殊困難，以及為這些單親家長提供的課餘託管支援服務不足，小組委員會認為有關建議不能接受。小組委員會亦反對當局建議從未能遵循強制性工作規定的單親家長及家庭照顧者的綜援金中扣減200元的安排。雖然小組委員會多次要求當局取消有關建議，但政府當局表示會按照建議推行"欣曉計劃"，並在18個月的推行期結束時予以檢討。

9. 在2009年12月14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為"欣曉計劃"進行的評估研究的結果，並簡介政府當局計劃在2010年3月展開的新一期"欣曉計劃"。政府當局表示會在新階段計劃中繼續向"欣曉計劃"參加者提供必需的支援，包括短期的求職經濟援助、就業援助、技能提升訓練，以及託兒服務資訊。一如其他綜援受助人，"欣曉計劃"參加者每月的入息，可根據現行的豁免計算入息安排獲全部或部分豁免計算。

10. 鑒於只有約30%的參加者能找到有薪工作，而根據研究結果，"欣曉計劃"參加者的平均時薪約為30元，委員質疑"欣曉計劃"在協助參加者邁向自力更生方面的成效。部分委員認為，鑒於"欣曉計劃"的主要目的是協助身為單親家長或家庭照顧者的綜援受助人融入社會，當局應考慮認可參與社會服務及參加培訓課程為符合"欣曉計劃"的工作規定。委員並促請政府當局密切注視引入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對低技術參加者尋找工作之影響。

11. 政府當局表示會考慮長遠可否按研究結果的建議，整合綜援計劃下各項就業援助計劃。

就業援助計劃的檢討

12. 在2010年12月13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在簡介有關保留一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以支援勞工及福利局的扶貧工作的人手建議時告知委員，政府當局會就綜援計劃下的3項就業援助計劃展開全國檢討。該3項就業援助計劃提供切合各類綜援受助人需要的就業援助服務，以協助他們提升就業能力和尋找工作。鑒於今期各項計劃將於2011年9月完結，政府當局認為是時候展開全面檢討，從政策和運作角度評估這些計劃的整體成效，並研究可否整合各項計劃，使運作更為有效。

13. 在2011年10月21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得悉政府當局會展開全面的檢討，以便整合和優化各項計劃，提高效益及協同效應，令營辦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可以更靈活地運用資

源，為綜援受助人提供更適切的服務。政府當局會在即將於2012年4月12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作出匯報。

相關文件

14.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委員可於立法會網站瀏覽有關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4月3日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下各項就業援助計劃

相關文件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2005年5月24日 (議程第I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2005年7月22日 (議程第I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2005年10月31日 (議程第I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2005年11月22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7年3月30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7年4月12日 (議程第I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7年7月3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7年7月27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9年10月22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9年12月14日 (議程第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0年10月20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0年12月13日 (議程第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1年7月11日 (議程第V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1年10月21日 (議程第I項)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2年4月3日